



烟台市祥和中学学生管理制度

按时到校。迟到者到校后应主动找到班主任说明原因，因故不能到校须家长及时用电话向班主任请假或由家长送书面假条到班主任处。

进校走大门，不准拥挤，自行车按规定停放整齐。

上下楼梯须按标志线行走，保持肃静讲秩序，不得吵闹喧哗。

二、早自习

养成安静早读的好习惯，自觉维护良好的教室秩序。进教室即在自己座位上安静自学，不准高声喧哗，离位打闹。进入教室后作业按班级要求统一收交。

三、上课

上课铃前一分钟播放预备铃声。预备铃响后要立即进教室，做好课前准备，静候上课。

课间休息，应及时上厕所，并在上课铃响之前到教室坐好，静候上课。

迟到者须走前门报告请示，经老师允许方可进入。

上课时要认真听课，做好笔记，积极回答问题。不做交头接耳、传纸条、看课外书、睡觉等与上课无关的事情，不准无故擅自不回或离开教室。

上课期间因病不能继续上课的应及时到医务室处理。

如有外来人员听课，要起立迎送，下课请客人先行，待客人走



后，再离开座位。

体育课、实验课、阅读课等要提前做好准备，预备铃响前由班长和体委带到指定的教室或指定地点。

四、两操

认真做眼操，手法要正确，做操时不得睁眼或看书，不得擅自离开教室做其它事情。

课间操时要全体参加，集合音乐响后由体委准时带队伍按指定路线到操场集合。因病不能参加者须经班主任批准(有请假条)，课间操带队进出大楼要肃静、有秩序。

课间操期间不准找借口在厕所、教学楼、实验楼内偏僻处躲藏。

课间操要按体育老师要求动作规范到位，散操后有序地进入教学楼、厕所，不得拥挤。

五、课间

走廊和教室内应保持良好秩序，不追逐跑跳、聚众喧哗、嬉笑打闹。

课间不准离校外出，在校期间谢绝接待校外人员(特殊情况需经班主任同意)

六、午休

遵守午休作息时间。

自主学习，不打扰他人午睡、休息，不准离开座位，不准喧哗打闹。



有事中午不能在校休息，需由家长写好假条交班主任签字政教处盖章后方可离校。

午休期间按规定申请上厕所，不准擅自离开教室。（特殊情况除外）

七、自习

教师未到班期间，班干部负起责任，学生主动自我管理。

自习课要保持安静，专心致志看书学习，自习课不准看与课业无关的书刊。不准随意离开座位出入教室。

八、放学

按时离校，值日生负责关窗、关灯、锁门，不在教室内逗留。

严禁私自进入其他班教室，违反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放学后，如果班级搞活动需由班主任组织或政教处同意。

九、卫生

每天早上、中午两次卫生清扫，每周一次大扫除。每周公布卫生检查情况，两周综合卫生和纪律情况颁发流动红旗。

卫生清扫要及时，清扫完后要注意保持。如发现杂物、垃圾每位学生都有责任及时清理。

校内不得吃口香糖，零食等，严禁随地丢废纸、垃圾、食品外包装等，养成杂物送到垃圾箱的良好习惯。

十、爱护公物

各班安排公物保管员，专人保管，定期检查。



不坐桌子、窗台，搬移桌椅要提起来，不在地面拖。自己座位上的桌椅自己保管、修理。教室及责任区内的公物损坏要及时报总务处，并按规定赔款。

节约用电，做到室内无人时不开灯、不开投影仪。光线充足时不开灯，眼操、课间操、午休期间不开灯，消除长明灯，并有专人负责开关灯，其它同学不准随便使用开关。电风扇由班主任老师根据天气情况决定开关，学生不准使用风扇开关。

十一、礼仪

周一举行升旗仪式，升旗时要肃立，脱帽行注目礼，认真听演讲。

集体进出会场要做到井然有序，听从指挥，服从调动。遵守会场纪律，尊重报告人，不喧哗，做文明听众或观众。使用礼貌用语：您、请、您好、谢谢、不客气、对不起、请原谅、请关照等。回答老师问话要起立，接递物品要用双手，路遇师长、客人要主动让路。

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进入教师办公室，进办公室前要先敲门，经允许方可进入。

同学之间发生矛盾多做自我批评，及时上报班主任处理，严禁勾引校外人员参与，寻衅滋事，打架斗殴，如有发生此情况，学校将做严肃处理。

烟台市祥和中学政教处



扫描全能王创建